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万达电影 公告编号:2019-052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恢复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报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于2019年7月4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814)。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聘请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因在执行其他上市公司审计业务中涉嫌违反证券相关法律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目前尚未最终结案。公司于2019年7月2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91814号),本次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申请中止审查。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相关审计报告及专项审核报告进行了全面复核,重新履行了内核程序和合规程序,并出具了《关于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复核报告》(瑞华核字【2019】62020015号)。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会计师出具的相关报告的复核报告之核查意见》。因已满足提交恢复审核申请的条件,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审查。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达电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2019-036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文峰股份”)于2019年7月26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9-034号公告)。徐长江将其持有的江苏文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峰集团”)12%的股权转让给上海瑁川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年7月24日,杨建华、顾建华分别与徐长江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杨建华、顾建华将其持有文峰集团7%和6%股权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徐长江行使,徐长江有权代表杨建华、顾建华召集、召开、出席文峰集团股东会会议(包括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股东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为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在委托期限内,杨建华、顾建华不再以股东身份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也不得将委托第三方行使标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徐长江行使上述表决权无需另行取得杨建华、顾建华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无需再征得杨建华、顾建华另行同意,杨建华、顾建华对徐长江行使投票表决权的投票事项结果均予认认可并同意。因此,徐长江合计控制文峰集团31%股权,文峰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徐长江。

本次文峰集团股权转让完成且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后,文峰股份的股权控制关系图示如下:

本次文峰集团股权结构变更未导致其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和比例发生变化,文峰集团持有公司694,724,567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9%,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徐长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文峰股份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19-67

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和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向东”)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分别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和11,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7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南钻石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9)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南阳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58)。

2019年8月5日,中南钻石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签订了金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结构性存款合同》。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现将相关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七期产品4

协议银行名称: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产品类型:保本固定收益型

结构性存款起息日:2019年8月5日

结构性存款到期日:2020年2月5日

到期支取利率:年利率3.7%

利息支付方式:利随本清

存款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声明及保证中南钻石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中南钻石相关收益。光大银 行南阳分行保证按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以实际拖欠的金额为基数,自拖欠之日起,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中南钻石支付违约金。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中南钻石本次所办理的光大银行南阳分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产品期限较短,风险可控。

2.中南钻石财务及其他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确保资金按期足额收回。

3.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1.中南钻石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其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其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中南钻石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办理对公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其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中南钻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协议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状态	收益(万元)	公告索引(购买)	公告索引(赎回)
1	北方向东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156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11月28日	4.4%至4.8%	到期赎回	54.85	www.cninfo.com.cn(2018-92)	www.cninfo.com.cn(2018-109)
2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五期产品4	2,500	2018年9月7日至2018年12月7日	4%	到期赎回	25	www.cninfo.com.cn(2018-94)	www.cninfo.com.cn(2018-122)
3	中南钻石	中行南召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10299	1,500	2018年11月7日至2019年2月12日	3%至3.7%	到期赎回	14.75	www.cninfo.com.cn(2018-104)	www.cninfo.com.cn(2019-7)
4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10300	1,500				11.96		
5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296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2018年11月23日至2019年5月24日	4%至4.4%	到期赎回	239.34	www.cninfo.com.cn(2018-105)	www.cninfo.com.cn(2019-41)
6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221	5,000	2018年11月22日至2019年5月22日	4.10%	到期赎回	102.5	www.cninfo.com.cn(2018-108)	www.cninfo.com.cn(2019-40)
7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一期产品304	5,000	2018年11月29日至2019年5月29日	4.10%	到期赎回	102.5	www.cninfo.com.cn(2018-110)	www.cninfo.com.cn(2019-42)
8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二八期产品7	3,000	2018年12月10日至2019年6月10日	4.00%	到期赎回	60	www.cninfo.com.cn(2018-123)	www.cninfo.com.cn(2019-44)
9	中南钻石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657	5,000	2019年1月28日至2019年4月28日	3.55%	到期赎回	44.275	www.cninfo.com.cn(2019-3)	www.cninfo.com.cn(2019-35)
10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4530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000	2019年1月30日至2019年4月30日	4.05%至4.45%	到期赎回	49.93	www.cninfo.com.cn(2019-6)	www.cninfo.com.cn(2019-36)
11		中行南召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2232)	1,500	2019年2月21日至2019年5月27日	3%至3.7%	到期赎回	14.45	www.cninfo.com.cn(2019-8)	www.cninfo.com.cn(2019-41)
1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2233)	1,500				11.71		
13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438	5,000	2019年4月28日至2019年7月13日	3.70%	到期赎回	38.625	www.cninfo.com.cn(2019-35)	www.cninfo.com.cn(2019-52)
14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588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19年4月30日至2019年6月3日	3.4%至3.8%	到期赎回	9.5	www.cninfo.com.cn(2019-36)	www.cninfo.com.cn(2019-42)
15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6578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12,000	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7月12日	3.6%至4%	到期赎回	57.99	www.cninfo.com.cn(2019-41)	www.cninfo.com.cn(2019-52)
16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九期产品334	10,000	2019年6月30日至2019年7月10日	3.20%	到期赎回	35.56	www.cninfo.com.cn(2019-42)	www.cninfo.com.cn(2019-50)
17	中南钻石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677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3,000	2019年6月6日至2019年7月10日	3.6%至4%	到期赎回	9.5	www.cninfo.com.cn(2019-43)	www.cninfo.com.cn(2019-50)
18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六十一期产品1	3,000	2019年6月12日至2019年7月12日	3.30%	到期赎回	8.25	www.cninfo.com.cn(2019-46)	www.cninfo.com.cn(2019-52)
19	中南钻石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2906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STG1AT	4,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11月7日	3.72%至4.13%	未到期		www.cninfo.com.cn(2019-66)	
20		中行南阳分行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产品(机构客户)	1,500	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10月28日	3%至3.4%	未到期			
21			中国银行挂钩性结构性存款产品(机构客户)	1,500	2019年7月26日至2019年10月28日	3%至3.4%	未到期			
22	北方向东	光大银行南阳分行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24	3,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20年4月26日	3.75%	未到期		www.cninfo.com.cn(2019-66)	
23			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425	8,000	2019年7月26日至2020年7月5日	3.75%	未到期			

五、备查文件

中南钻石与光大银行南阳分行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及银行存单;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1100 证券简称:东方材料0 公告编号:2019-054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告编号:2019-002)。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产品购买日期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利率	公告号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万元)	利息(元)
1	2019年6月27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公司固定持有期JG901期	2,500.00	保证收益型	2019年6月28日	2019年8月2日	3.70%	2019-048	2019年8月3日	2,500.00	89,930.56
2	2019年6月27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262产品	2,000.00	保本浮动型	2019年6月27日	2019年7月31日	3.70%	2019-048	2019年8月1日	2,000.00	68,931.51
3	2019年7月4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利多多公司JG1001第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30天)	1,5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7月5日	2019年8月4日	3.7-3.8%	2019-049	2019年8月5日	1,500.00	46,250.00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均已到账。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1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的投资额度。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19-05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永刚先生关于公司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展期股数	初始交易日	质押展期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袁永刚	是	20,700,000股	2018-08-06	2019-08-06	质权人解除质押为止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18%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1、袁永刚先生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刚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2,542.6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03%,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8,952.9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0%,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84.08%。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永峰先生、袁永刚先生和袁富根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5,934.04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82%,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47,909.99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82%,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数的85.65%。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质押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对其前期质押股份展期,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质押股份、追加担保物及追加保证金等措施,以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及相关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股份质押展期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7月29日以送达和通讯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8月5日在公司19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贵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9位董事,实到9位董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议案》;

(《公司关于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议案》,公司拟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中远化工”)破产重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事件概述

公司通过兴业银行向贵州中盟磷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盟磷业”)提供委托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整,新中远化工和韦盛、孙静怡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年12月3日该笔委托贷款到期后,中盟磷业未按时偿还公司的借款本金,该笔委托贷款逾期后,公司已向法院提起诉讼。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中盟磷业的破产重整[(2018)黔27破3号]。

新中远化工是中盟磷业的全资子公司,因无力承担对外担保、巨额债务等问题,发生资金链断裂、资不抵债,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公司经审慎分析认为,参与新中远化工破产重整符合公司工贸一体化转型升级发展战略。经接洽,本公司向新中远化工破产重整管理人提出的参与方案为:以0对价受让新中远化工100%股权,同时以现金和债转股相结合的方式承接新中远化工的债务,具体承接债务金额不超过新中远化工可变现资产的评估值25,256.60万元。

二、重整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韦盛

经营范围:硫铁矿采选;硫酸生产、销售;低位热能回收、余热利用;磷铵生产、销售等。

成立日期:2009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龙桥工业园

经安徽庐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新中远化工资产总额34,802.82万元,负债总额40,977.68万元,净资产-6,174.86万元。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新中远化工资产评估价值为26,018.42万元,其中可变现资产的评估价值为25,256.60万元。

三、审批程序

辉隆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8月5日在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的形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公司关于参与安徽新中远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议案》,本议案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辉隆股份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本次参与重整的目的及风险分析

(一)参与重整的目的

新中远化工主要从事磷酸一铵(复合肥的主要原料之一)的生产,与公司现有业务高度协同,公司重整投资新中远化工,符合公司工贸一体化转型升级发展战略,将进一步增强对上游磷肥资源的掌控,未来将打造硫酸钾复合肥生产基地,实现自主品牌复合肥产业链的丰富和完整,助力公司加快打造具有高科技产业集群、高质量发展的企业集团,进一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公司参与新中远化工破产重整有利于解决公司与中盟磷业的委托贷款问题,可以最大限度的挽回损失。

(二)参与重整的风险分析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新中远化工、新中远化工破产重整管理人或破产重整受理法院的任何一方出具的任何书面确认文件,本公司能否参与此次破产重整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被确定为最终的重整投资人,本公司尚需履行与其他债权人就破产重整方案达成一致并经法院裁定等法律程序;本次重整完成后,新中远化工的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市场行情价格波动、安全环保、管理风险等多种因素影响。

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对该事项进行持续跟踪和信息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 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5日

证券代码:002877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公告编号:2019-064
债券代码:128070 债券简称:智能转债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能特种阀门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在交通银行无锡东门支行开立了账号为322000610018018046944的账户存放与管理“特种阀门深加工项目”募投项目资金。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110,000,000.00元已于2019年7月8日到账,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后出具《验资报告》(会验字[2019]6474号)。

江苏智能特种阀门有限公司是募投项目“特种阀门深加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满足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19年7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能特种阀门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已于2019年7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子公司专户开立、存储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能特种阀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智能”)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事项如下:

1、江苏智能已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83899991010003002219,截止2019年7月25日,专户余额为0元。无锡智能将根据特种阀门深加工项目投资进度及时将相关募集资金转入该专户内。该专户仅用于“特种阀门深加工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公司、江苏智能与开户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华泰联合证券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开户行应当配合华泰联合证券的调查与查询。华泰联合证券每半年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公司授权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唐逸凡(身份证号码32070519900203151X)、鹿美遥(身份证号码:370323198012190237)可以随时到开户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开户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开户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公司加盖公章的公函,公函上写明查询、复印江苏智能专户的具体内容;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开户行查询公司专户有关情况时,除应出具以上证明文件外,还需提供公司介绍信。

5、开户行按月(每月10号前)向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华泰联合证券。开户行应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10%的,开户行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华泰联合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华泰联合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华泰联合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开户行,同时按本协议的相关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开户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华泰联合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华泰联合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华泰联合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公司或者华泰联合证券可以要求公司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公司、开户行、保荐机构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且华泰联合证券督导期结束(2020年12月31日)后失效。

三、备查文件

1、《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19-04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先后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5月7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4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有效期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授权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及2019年5月8日披露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2019年8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理财币种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923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人民币	3.90%-4.00%	2019年8月5日	2020年2月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81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19STO1KD)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人民币	3.75%-4.25%	2019年8月5日	2020年2月10日

注: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2,100万元(含本次)。具体如下: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理财币种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3期	保证收益型	13,600	人民币	3.80%	2019年3月7日	2019年9月3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913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人民币	3.85%-3.95%	2019年5月6日	2019年11月5日
平安银行南京江宁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952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0	人民币	3.90%	2019年5月16日	2019年8月15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9238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	人民币	3.90%-4.00%	2019年8月5日	2020年2月4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819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19STO1KD)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人民币	3.75%-4.25%	2019年8月5日	2020年2月10日
合计	/	/	42,100	/	/	/	/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19-042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6日收到公司董事陈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陈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陈刚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陈刚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同时陈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陈刚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陈刚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陈刚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7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德奥通航 公告编号:2019-048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8月5日,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4日以邮件送达。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戚勇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公司因出现债务逾期和流动性短缺的问题,面临多起诉讼,对家电业务的开展和企业及员工的稳定构成重大威胁,公司面临重大经营风险及股票被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公司目前亟需改善目前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为此公司签署本协议,拟借助云南同润管理团队在企业战略、团队管理、供应链管理方面的丰富经验,委托云南同润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开展指导和优化管理等合作业务。

详细内容请查阅刊登于2019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刊登于2019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查阅刊登于2019年8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1)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ST德奥 公告编号:2019-049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云南同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同润”)签署了《合作协议》,为更好地解决公司债务问题,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委托云南同润对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开展指导和优化管理等,期限为10个月。

本次合作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